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表一:計畫案)

第一部分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備註
<b>壹、基本資料</b>		
1-1 計畫名稱	新北市長期照顧十年 2.0 整合計畫-日間照顧中心(公共托老中心)	
1-2 主辦機關單位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高齡及長期照顧科	
1-3 填表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承辦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承辦人員 姓名：吳佳璇 職稱：行政人員 電話： 02-2257-7155 分機 3665 e-mail： AG1543@ntpc.gov.tw		
1-4 機關性別聯絡人： 姓名：陳玉澤 職稱：專門委員 電話：02-22577155 分機 1219 email：AN0286@ntpc.gov.tw		
1-5 計畫屬性： 1-5-1 計畫決行 (單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1-5-2 計畫列管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性 工作計畫		
1-6 計畫內容 涉及領域 (可 複選)	1-6-1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1-6-2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1-6-3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1-6-4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 1-6-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1-6-6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參與領域 1-6-7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_____ )	
1-7 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 105 年 12 月 19 日院臺衛字第 1050037149 號函核定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辦理及衛生福利部 109 年 1 月 22 日衛 部顧字第 1091960051 號函。	簡要說明計畫主要執行依 據：(1)法律、政策、施政 計畫項目等；(2)CEDAW、 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 針、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 施計畫、新北市性別平等 委員會決議等。
貳、受益對象 (單選)	2-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預計參與人員性別比例，男： 13,754 人；女：17,830 人。性別比例：男：5.1%；女：5.45%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2-3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

參、問題與需求評估

3-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近年來我國人口老化快速，新北市截至 109 年 5 月底 65 歲以上人口為 59 萬 6,478 人(男 26 萬 9,515 人；女 32 萬 6,963 人)，使用長照服務之 65 歲以上人口為 3 萬 1,584 人，約佔本市老年人口 5.29%(男 1 萬 3,754 人，約 5.1%；女 1 萬 7,830 人，約 5.45%)。

為實現在地老化，提供從支持家庭、居家、社區到住宿式照顧之多元連續服務，普及照顧服務體系，建立以社區為基礎之照顧型社區，期能提升具長期照顧需求者與照顧者之生活品質。

日間照顧服務，推廣及受益對象未限定性別，僅透過初期空間規畫設置足夠的男廁、女廁或通用設計廁所設施，達成性別友善環境。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相關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

3-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

本市公共托老中心由 107 年 40 家，可提供服務人數為 1,173 人，截至 109 年 5 月底成立 46 家，可提供服務人數為 1,354 人，計 6,123 人次(男性：1,735 人次、女性：4,192 人次)

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
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經與族群。
3. 針對前述統計結果說明；另若該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但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亦需進一步說明。</p>
<p>3-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p>	<p>3-3-1 修訂類別與項目： _____</p> <p>3-3-2 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業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會(統、主)計室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                  _____</p> <p>3-3-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p> <p>1.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p> <p>2.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不包含意向調查)，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以利推動。</p>
<p>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本市截至 109 年 5 月底成立 46 家公共托老中心，服務人數為 1,251 人(男性：357 人、女性：906 人)。</p> <p>透過跨局處會議積極彙整偏區之公有餘裕空間，並爭取公益回饋空間以規劃成立社區式公共托老中心(含日間照顧中心及長照 C 據點)，亦積極輔導並鼓勵民間團體自覓場地設置，以加速拓展日間照顧之資，除強化本市長期照顧資源發展外，更可以促進健康長者及失智或失能長者的社會參與，以達到在地就養、健康樂活之宗旨。</p> <p>日間照顧服務，推廣及受益對象未限定性別，僅透過初期空間規畫設置足夠的男廁、女廁或通用設計廁所設施，達成性別友善環境。</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 (5-1 至 5-5 可複選)</p>	<p>5-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5-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 1/3</p> <p>5-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p> <p>5-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p> <p>5-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p> <p>※ 勾選 5-1 至 5-4 者，簡要說明參與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參與時間為每季公共托老聯繫會議，參與者為日照中心之主任或工作人員。</p> <p>5-6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本計畫無擬定不同性別之預期受益者，針對需長照服務個案及照顧者提供所需之服務。</p>	<p>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p>
---	---	---

陸、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p>6-1 經費配置 (單選)</p>	<p>6-1-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 (性別回應預算)</p> <p>6-1-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 (性別回應預算)</p> <p>6-1-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 (性別預算調整)</p> <p>6-1-4 <input type="checkbox"/> 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p> <p>※ 勾選 6-1-1 至 6-1-4 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p> <hr/> <p>6-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u>本計畫無針對性別差異編列經費，經費編列僅以中央款給予之開辦設施設備費與本市委託民間單位提供日間照顧服務辦理。</u></p>	<p>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p>
--------------------------	--	-----------------------------------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 （無特定性別作為者，亦請簡要說明原因）</p>	<p>配合中央「一學區日照」之政策，本市於 109 年初盤點本市共有 79 學區，並以每學區皆有日間照顧中心之政策目標，就服務能量尚有不足之行政區，亦將積極尋求適切場地。</p> <p>發展 109 年公共托老中心具體策略：因應高齡化社會，老年人口增加，長期照顧服務之需求亦相對增加，故 109 年仍積極增設公共托老中心及長照 C 據點，運用公有餘裕場地或公益回饋空間設立，並鼓勵及輔導民間社會福利團體、企業自提場地設立，以服務更多長輩；本市於偏區尚結合衛生所及公所等資源，提供相關長期照顧服務資源，提升整體偏區服務量能。</p> <p>日間照顧服務，推廣及受益對象未限定性別，僅透過初期空間規畫設置足夠的男廁、女廁或通用設計廁所設施。</p>	<p>1.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p> <p>2. 計畫並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任何措施與作為者，請簡要說明原因。</p>
<p>6-3 宣導傳播 （6-3-1 至 6-3-3 可複選）</p>	<p>6-3-1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p> <p>6-3-2 <input type="checkbox"/> 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_____）</p> <p>6-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之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p> <p>6-3-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單張、跑馬燈等。</p>
<p>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p>	<p>6-4-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p> <p>具體作法：因長照需求個案使用長照服務無涉及性別差異，推廣設置足夠的男廁、女廁或通用設計廁所設施，達到性別環境之目標。</p>	<p>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6-4-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因長照需求個案使用長照服務無涉及性別差異。	塾、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
<b>(二)效益評估</b>		
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	6-5-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 6-5-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 6-5-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 評估、服務提供、與資料分析等皆會考慮不同性別之需要 6-5-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可複選）	6-6-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 6-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 6-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 6-6-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 6-6-5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6-7 計畫評核（單選）	6-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 具體作法：不論男性或女性可以依據失能程度及意願連結長照服務 6-7-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6-8 計畫追蹤與列管（單選）	6-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具體作法：本計畫為本府 109 及 110 年度施政計畫，將按季至地方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填報辦理情形，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 6-8-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
<b>柒、檢視結果</b>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表一:計畫案)

7-1 計畫與性別相關性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說明：本計畫開案以來，會針對不同性別之需求，提供相關服務。
7-2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意識培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p>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p> <p>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p> <p>(<a href="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a>)</p>
(一)基本資料	8-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09 年 7 月 8 日至 109 年 7 月 8 日
	8-2 專家學者：吳肖琪特聘教授、國立陽明大學衛生福利研究所、 專長：衛生政策、醫療政策、長照政策、健保政策、精神衛生政策
	8-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8-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8-4-1 相關統計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很完整、可更完整、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8-4-2 計畫相關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合宜，有考慮不同性別照顧對象之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二)主要意見	8-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合宜，有考慮不同性別照顧對象之需要
	8-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9 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合宜
	8-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合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合宜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第三部分-評估結果</p>	<p>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p>
	<p>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業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書面檢視，意見皆為合宜。</p> <p>9-2 參採情形：無</p> <p>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例式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已完成 或 <input type="checkbox"/>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p> <p>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例式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已完成 或 <input type="checkbox"/>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p> <p>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e-mail      <input type="checkbox"/>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9-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 年 月 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p>